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農港字第1110938833A號  
附件：圖示



主旨：配合「2022臺南夏日音樂節-將軍吼」活動安全，針對將軍漁港船舶進出港、指定休息碼頭停泊、觀景平台及陸域範圍進行管制。

依據：漁港法第18條、第21條及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11年6月16日南市觀銷活字第111078487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將軍漁港船舶進出港管制時程為111年8月27日及28日每日之18時至22時整，此期間禁止船舶進出將軍漁港。
- 二、將軍漁港指定休息碼頭管制時程為111年8月27日及28日全天，非經許可不得停泊(指定休息碼頭如圖示)。
- 三、將軍漁港觀景平台及陸域範圍管制時程為111年8月27日及28日全天，非經許可禁止進入(觀景平台及陸域範圍如圖示)。
- 四、違反規定者，依漁港法第21條處行為人或其僱用人新臺幣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所長決行

# 「2022 臺南夏日音樂節-將軍吼」活動管制公告圖示

## 指定休息碼頭



## 觀景平台



## 陸域範圍(紅色範圍屬管制區)

